

校務評鑑工作小組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9 月 14 日(四) 中午 12 時

地點：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

主持人：朱副校長

出席人員：各評鑑項目之負責單位主管及同仁

會議決議如下：

一、有關本校自我評鑑報告書

(一) 各項表件資料提供之期限：(分年度及學年度兩種)

1. 年度：請提供 104 年度~106 年度資料 (106.9.20 更新)

(目前尚未統計到 106 年 12 月，請標明統計日期，比如統計至 106 年 9 月)

2. 學年度：請提供 104 學年度~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 5 學期資料。

(二) 內文相關資訊，應更新至 106 年 9 月。

例如：項目四受贈收入，目前統計至 106 年 5 月，應更新至 106 年 9 月。

(三) 內文表件之年度，請依序排列(最新年度於最下方)，如下表：

年度	OOO 人數	OOO 活動
104		
105		
106	(統計中)	

備註：106 年度資料，統計至 106 年 9 月

(若尚未完成統計，請註明統計中)

(四) 內文之年度撰寫格式，請採民國年日期撰寫。例如 2017 年，應修正為 106 年。

(五) 內文資料數據應前後統一，並精確化。

例如：院系完成總結性評量之比例，項目二呈現 90%，項目四為 95%，請確認後修改。

例如：本校教師人數約五百人或 468 人(各項目呈現數字不一，應更新為最新教師人數)。

(六) 項目二及項目三之摘要，建議分段；各項目之總結，建議分成三段。

(七) 項目二部分

1. 院級跨領域展演等，應不侷限於藝術學院，建議再調查後修正。

2. 請確認全校院系總結性評量之完成比例。

3. 美崙校區空間與財物管理面之〈問題與問難〉及〈改善策略〉，請研發處及總務處協助修正。

(八) 項目三部分

1. 專業學術服務部分，建議補充教師兼職、服務等資料(如潘小雪教授、鄭獻勳教授、邱紫文教授等)，可請人事室協助提供。

2. 學生學習之優良表現成果(表 3.19—表 3.22)，建議可補強。

(九) 項目四：建議加入本校管考機制等作為(可參考中長程計畫書)。

(十) 其他未明列部分、文字修正與精簡等等，請各項目負責單位逕依今日會議逐項檢視之相關建議辦理。

二、內部評鑑及外部評鑑時程之規劃，依研發處規劃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表

時 間：106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地 點：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

主 席：趙校長涵捷

職 稱	簽 到 處
朱副校長景鵬兼國際長	朱景鵬
徐副校長輝明兼總務長	請假
林教務長信鋒兼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	林信鋒
蔡副教務長正雄	蔡正雄
共同教育委員會廖副主任委員慶華	廖慶華
邱學務長紫文	邱紫文
翁研發長若敏	翁若敏
教學卓越中心張主任德勝	張德勝
秘書室古主任秘書智雄	古智雄
圖書資訊中心彭主任勝龍	彭勝龍
心理諮商輔導中心王主任沂釗	王沂釗
師資培育中心羅主任寶鳳	羅寶鳳
人事室徐主任宗鴻	徐宗鴻
主計室戴主任麗華	戴麗華
總務長	徐麗華
共教會副主委	廖慶華

校務評鑑工作小組	簽到處
秘書室張菊珍組長	張菊珍
秘書室廖瑞珠專員	廖瑞珠
教學卓越中心方紀蘋助理	方紀蘋
研發處柯學初組長	柯學初
研發處李凱琳專員	李凱琳
研發處石佳玉助理	石佳玉